

国家地震救援搜救犬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施工监理服务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国家地震救援搜救犬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施工监理服务招标(项目名称)已由安宁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安发改投资【2019】44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云南省消防救援总队搜救犬基地,建设资金来自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内容:完成国家地震救援搜救犬培训基地建设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24019.95 m²,新建建筑17642.01 m²,上述范围内(含总图)的全部监理任务。

2.2 招标范围:(1) 监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A、建筑工程:包括场平工程、挡墙、土石方工程、边坡支护、基坑支护、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 B、建筑安装工程:包括室内给水、室内排水、室内采暖、室内燃气、室内电气(含通讯及智能化系统等弱电项目)安装、通风工程、空调工程; C、室外配套工程:包括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供配电工程、通讯及智能化系统等弱电工程、道路工程(含红线内市政工程)、景观绿化及园建工程、围墙(包括组团围墙)工程; D、红线范围内道路、景观改造工程; E、人防工程、消防工程、路灯安装等。(2) 施工阶段监理工作主要包括质量、进度、投资、安全控制,合同、信息管理、第三方监测及检测成果的审核及现场协调服务;保修阶段主要工作内容为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2.3 总投资:12820.24万元;招标规模:151.22万元。

2.4 资金来源: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5 项目实施地点：安宁市金方街道办事处普河村清水沟村民小组。

2.6 项目实施时间：监理周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及质量缺陷期满并文件全部归档后止。

2.7 标段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8 其他：本次招标只设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一中标候选人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查询，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相关信息。

3.2 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执行。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

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 号）执行

3.3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 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应当以查询函的方式统一向当地人社部门函请出具中标人“工资支付信用记录”等相关记录信息。

3.4 对严重失信主体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 号）执行。

3.5 其他：

3.5.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1）或（2）中的任意一项资质：（1）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独立法人企



业：（2）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投标人 2016 年至今至少承担过 1 个总投资 10000 万元（含）以上或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含）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类似项目业绩，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2016 年至今至少承担过 1 个总投资 10000 万元（含）以上或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含）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资格，其他要求 1. 拟派专业监理人员（不含总监理工程师）不少于 7 人，具有监理员上岗资格证书，且证书上的单位名称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2. 云南省外企业需符合“云建建函（2019）18 号”文件要求，云南省外企业到云南开展建筑活动，需按照《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出省建筑业企业管理方式改革的通知》要求，需在“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网”上报企业持有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相关信息，并携企业相关证件到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作基本信息登记。在项目中标后应及时在“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网”上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网上登记，并同时携相关证书到项目所在地的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进行项目管理人员登记。3. 按照昆监管联发【2014】3 号文精神：中标单位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对投标人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4. 监理服务承诺书按招标文件相关格式填报。

3.5.2 信誉状况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禁止投标资格，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无“失信惩戒对象”的记录。对失信惩戒对象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 号）执行

3.5.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 2016~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财务审计报告），2016 年后成立的公司，按成立年份提供；



3.5.4 云南省外企业需要符合“云建建函（2019）18号”文件要求，云南省外企业到云南开展建筑活动，需按照《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省建筑业企业管理方式改革的通知》要求，需在“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网”上报企业持有建筑业企业资质的相关信息，并携企业相关证件到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作基本信息登记，在项目中标后应及时在“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网”上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网上登记，并同时携相关证书到项目所在地的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进行项目管理人员登记。

3.5.5 按照昆监管联发【2014】3号文精神：中标单位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对投标人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9-11-26 14:01 至 2019-12-03 23:59（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kmggzy.com>），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需要按照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12-19 09:30。

5.2 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www.kmggzy.com>，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后，还须到开标现场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地点：安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晖路1号（安宁市宁湖大厦）三楼相应开标厅，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光盘），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http://www.kmggzy.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云南省消防救援总队搜救犬基地

招标人地址：云南省安宁市金方街道官庄铁路二处消防搜救犬基地

招标联系人：王工

招标人联系电话：0871-68671119

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代理名称：云南霖林建设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地址：云南长盛街昆明故城9幢

招标代理联系人：赵云 赵强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0871-63181513

项目负责人（签字）

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安宁市政务服务管理局：0871-68727718

